关于高新处2020年7月重大项目验收结果的公示

根据《杭州市科技计划项目验收管理办法》（杭科计〔2016〕136号）文件规定，2020年7月16、17、21和24日市科技局分别组织专家对“基于物联网大数据驱动的动产融资监管与信用预警云服务平台”等9个杭州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进行了验收，现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于2020年8月4日前书面反馈我局。

（联系电话：86621419，85394613）

附件1：重大项目验收清单

附件2：验收意见

 市科技局高新处

2020年7月28日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企业名称** | **组织验收单位** | **验收结论** |
| 20182011A24 | 基于物联网大数据驱动的动产融资监管与信用预警云服务平台 | 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82011A45 | 基于人机融合的复杂工业场所安全风险智能分析与控制关键技术研究及平台开发 | 浙江图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82011A46 | 信息安全应急指挥与智能防御云服务平台研发及示范应用 | 浙江鹏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82011A42 | 高性能信息安全条码识别专用芯片 | 杭州晟元数据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72011A027 | 仓储物流机器人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 杭州海康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72011A036 | 纺织用水性聚氨酯热熔胶关键技术及应用 |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72011A034 | 工业废气排放系统防腐橡胶新材料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研究 | 杭州顺豪橡胶工程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62011A025 | 半导体照明玻璃型T管灯具智慧生产线的研究 | 杭州中为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 20182011A12 | 人工智能驱动的智慧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 | 城云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 杭州市科技局 | 通过验收 |

**附件2:**

|  |
| ---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16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杭州高达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基于物联网大数据驱动的动产融资监管与信用预警云服务平台”（计划编号：20182011A24）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软件评测、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研究了面向物联网大数据的智能脱敏、基于区块链的物联网大数据开放共享、基于关系知识图谱的物联网金融信用评价、基于Dubbo的微服务架构GoldenBIP云计算架构等关键技术，研发了基于物联网大数据驱动的动产融资监管与信用预警云服务平台。项目执行期内，授权发明专利3项、软件著作权7件，发表论文2篇，发布团体标准2项。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所软件评测（报告编号No.19BJ0580），所测指标符合相关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入2050万元。经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南方专字[2020]第006号），实际完成投入1704.83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1933.90万元，利润191.10万元，税收210.73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 2020年7 月 16 日 |

|  |
| ---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16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浙江图讯科技股份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基于人机融合的复杂工业场所安全风险智能分析与控制关键技术研究及平台开发”（计划编号：20182011A45）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软件评测、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对复杂工业场所的安全生产知识库建模、安全要素多模态数据实时采集、数据安全保护、风险预测与决策支持、安全风险智能分析等关键技术展开了研究，研制了基于人机融合的复杂工业场所安全风险智能分析与控制平台。项目执行期内，获得发明专利授权4件，获软件著作权4件。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研究院软件评测（No.20BJ0105）、国家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No.2018-3966），所测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2150万元。经浙江正信永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正信永浩审字（2020）第0714号）和专家核定，实际完成投入2038.02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3098.79万元，税费152.89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2020年 7 月 16 日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17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浙江鹏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信息安全应急指挥与智能防御云服务平台研发及示范应用”（计划编号:20182011A46）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软件评测、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对智能检测技术、智能管控和结构化评价技术、智能编排和自动化处置技术等关键技术展开了研究，研制了信息安全应急指挥与智能防御云服务平台等目标战略产品。项目产品获得发明专利授权6件，申请发明专利10件，软件著作权6件，论文8篇。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所评测（No. 20BJ0290），所测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1900万元。经杭州英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杭英审字[2020]第99号）和专家核定，实际完成投入1531.61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3142.56万元，利润232.73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2020年 7月 17 日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17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杭州晟元数据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高性能信息安全条码识别专用芯片”（计划编号：20182011A42）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芯片检验、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对40nm 内嵌Flash工艺芯片设计、双核架构、低功耗设计、芯片安全、算法硬件加速、二维码识别等技术展开了研究，研制了一款高性能信息安全条码识别专用芯片，开发了系列模组产品，实现了产业化。项目执行期内，获得发明专利授权4项。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研究院检验（No. 20AW0255），所检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1530万元。经浙江之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浙之审字[2020]第546号）和专家核定，实际完成投入1280.25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2629.56万元，利润81.12万元，税收160.90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2020年 7 月 17 日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17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杭州海康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仓储物流机器人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计划编号：20172011A027）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产品检验、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对定位导航、运动控制、无线通信、智能调度、大数据分析等关键技术展开了研究，研制了行业级仓储物流机器人，实现了集群智能调度、智能仓储管理等功能，实现商品货到人的拣货模式。项目执行期内，申请发明专利9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6件，获软件著作权2件，发表论文4篇。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所评测（No. 19AW0459），所测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2000万元。经浙江之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浙之审字[2020]第195号），实际完成投入2269.90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18954.79万元，利润5004.64万元，税收2462.54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2020年 7 月 17 日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21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纺织用水性聚氨酯热熔胶关键技术及应用”（计划编号：20172011A036）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检测报告、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 2、项目产品通过分子结构设计和机理研究，引入对苯二甲酸双羟乙酯等增粘单体制备预聚体，采用甲乙酮肟封端的多异氰酸酯为交联剂，使用具有合适分子量的聚酯多元醇为结晶促进剂，通过管式连续乳化设备制得。产品用于纺织合成革涂布、贴合后，具有初粘好、定型性好、胶膜强度好、剥离强度高等特点。项目执行期内，申请发明专利9件，获得发明专利授权5件，制定国家标准3项、行业标准4项，发表论文3篇。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检测（浙化检字2020201160），所测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2068万元。经杭州英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杭英审字[2020]第805号）和专家核定，实际完成投入2135.17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6729.18万元，利税402.15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2020年 7 月21日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21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浙江顺豪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工业废气排放系统防腐蚀橡胶新材料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研究”（计划编号：20172011A034）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审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针对工业废气排放系统防腐橡胶存在的问题，通过对溴化丁基生胶接枝改性、填料表面化学改性，提高了防腐橡胶的耐腐蚀和耐高温性能，制备出性能优异的工业废气排放系统防腐橡胶新材料，同时，以金属板作为骨架材料、采用整体模压硫化的方式，将防腐橡胶新材料与金属板结合，在施工现场进行集成安装，优化和改进传统橡胶防腐衬里的施工模式，开发出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工业废气排放系统防腐新材料产业化应用新技术。项目执行期内，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2件，申请发明专利2件、实用新型专利2件，起草国家标准1项。3、项目产品经国家橡胶密封胶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评测（No.WT2020017），所测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1500万元。经杭州英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杭英审字[2020]第741号）和专家核定，实际完成投入1363.66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12756.81万元，利润1421.27万元，税收965.84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2020年 7 月 21 日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24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杭州中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半导体照明玻璃型T管灯具智慧生产线的研究”（计划编号：20162011A025）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产品检验、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开展了玻璃型T管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制开发，实现了半导体照明玻璃型T管灯具的自动化、智能化和柔性化装配及关键工艺的在线检测，在组装线生产工艺整合、分穿涂一体自动实现、在线自动焊接驱动、5加仑大容量AB混合涂胶等关键技术上实现了创新。项目执行期内，获得发明专利授权1项，申请发明专利1项，获得实用新型7项，申请实用新型1项，参与国家标准2项。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研究院检测（No. 20AW0027），所测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1500万元。经浙江瑞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浙瑞专审[2020]0679号），实际完成投入1165.53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6821.66万元，税收349.10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 2020年 7 月 24 日 |
| **验 收 意 见** |
| 2020年7月24日，杭州市科技局组织召开了由城云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承担的杭州市重大科技专项“人工智能驱动的智慧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计划编号：20182011A12）验收会。验收组听取并查阅了项目的工作总结、技术总结、软件评测、用户使用、专项审计等报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1、提供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2、项目对城市管理领域图像识别、语音识别、信息全量感知与采集、管理指挥调度与决策分析等关键技术展开了研究，研制了人工智能驱动的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并进行了示范应用。项目执行期内，获得发明专利授权3件，申请发明专利7件，获软件著作权8件。3、项目产品经浙江省电子信息产品检验研究院评测（No. 20BJ0104），所测指标符合合同书规定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4、项目计划总投资2400万元。经浙江中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浙中孜专审字[2020]第968号），实际完成投入2110.78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6138.59万元，净利润1608.86万元，税收464.89万元。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书规定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验收组长：2020年 7 月 24 日 |